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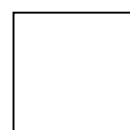
# 起掘申請切結書

本人先人\_\_\_\_\_骨骸安奉於本鄉第\_\_\_\_\_公墓土葬區，  
於\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掘將安奉於本鄉第\_\_\_\_\_公墓  
納骨堂外鄉鎮納骨堂。請惠於核發證明文件，由本人\_\_\_\_\_  
\_\_\_\_\_全權處理及負相關法律上之責任，因空口無憑，特  
立此書為憑。

此致

秀水鄉公所

立切結書人：



簽章

身分證：

電話：

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需檢附證明文件清單：

1. 申請人與死者關係戶籍謄本證明文件正本(影印後歸還)【一親等免附，二親等(含)以上須檢附能證明與死者關係之證明文件】。
2. 亡者除戶謄本(請至戶政事務所申請、影印後歸還)。
3. 申請人身分證正本(影印後歸還)、印章。
4. 起掘前、中、後相片(起掘前照墓碑及地形地物需清楚可辨識，起掘中照棺木或骨骸罐在墓基中，起掘後照墓碑打破一半)。

秀水鄉公墓位置				
公墓別	面積(公頃)	公墓土名	位置	備註
2	0.2517	百姓埔	秀水村港墘高速公路涵洞附近	
4	3.9253	秀水牛埔	安溪村彰水路秀水橋附近石筍排水旁第四示範公墓	
5	2.9345		陝西村陝西社區活動中心附近	
6	0.2338		陝西村陝西高速公路陸橋邊	
9	1.2153	三角埔	金興村番花路南邊馬祖廟東邊	大村花壇交界處
10	0.2122		金興村番花路南國術館邊路直達底	
12	0.5441	共尾崙仔	安東村安東巷兩側	
13	0.2500		後壁埔南邊	
14	0.4148		鶴鳴村民意街西邊吳火塗宅附近	
15	4.7288	後壁埔	鶴鳴村民意街東邊彰鹿路南邊(百姓公旁)	
17	3.6023		福安村福大巷附近	賜安堂
19	0.3178	宮尾埔	福安村通鹿巷賜安堂	賜安堂
20	6.2318	曾厝厝埔	曾厝村八堡第一東圳邊	必應堂
21	7.9074	下崙埔	下崙村高速公路涵洞附近洪秀玉宅	環保公園
22	1.2749	大陸灣埔	下崙村惠來厝南邊合興段下崙段交界處	育民國小前育民巷與合興巷中間

注意事項：

- 起掘申請書須填具起掘公墓地點(如附件秀水公墓位置)。
- 起掘地點如為禁葬公墓(第 2、第 4 示範公墓、5、6、9、10、12、14、17 公墓西興段 1671-1 地號、22 公墓，需填列禁葬清冊，以利統計禁葬公墓起掘情形)。
- 起掘地點如為禁葬公墓第 5 公墓、第 17 公墓西興段 1671-1 地號，於起掘證明書加註「符合「彰化縣秀水鄉第 5 公墓及第 17 公墓內西興段 1671-1 地號公墓禁、遷及廢葬更新配合撿骨〔拾金〕進塔優待辦法」之規定，於期限內遷至本鄉第四、十六公墓納骨塔得享受優待，特此證明。
- 起掘地點如為第 4 示範公墓，需查詢
  - 1.是否已繳交起掘清潔費(農會公庫繳費證明)、
  - 2.查詢起掘時間是否已超過埋葬期限，如埋葬期限超過一年，需請申請人至第四公墓管理室補開立延長墓基使用繳費單，並請申請人至秀水農會繳庫。